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二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的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3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4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5
四、 资产情况	15
五、 负债情况	16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17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18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19
十、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2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三、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四、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1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
财务报表.....	2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5

释义

发行人/公司	指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含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按照证券转让交易场所规定、惯例执行的可交易的日期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上半年年度（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担保人	指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队
簿记管理人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债券债权代理人	指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账户监管人/偿债资金账户监管人	指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企业债券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评级机构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土资源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新区	指	湖南湘江新区
计息年度	指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一个起息日起至下一个起息日前一个自然日止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梅溪湖投资
外文名称（如有）	Meixi Lake Investment (Changsha)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Meixihu Investment
法定代表人	黄勇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500,000.00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 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 1177 号方茂苑第十三栋(湘江集团大厦)第 30,31 楼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 岳麓区梅溪湖路 81 号梅溪湖智城数控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125
公司网址（如有）	www.csmxh.com
电子信箱	csmxh@csmxh.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吕巧丽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副总监（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 1177 号湘江集团大厦 31 楼
电话	13337211314
传真	0731-81869085
电子信箱	-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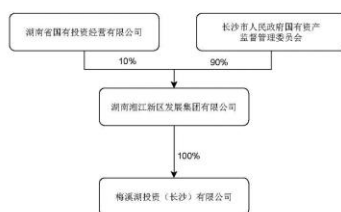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
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各组织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的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胡斌	董事长（免去）	2022-5-26	2022-6-16
董事	周钊	董事（免去）	2022-5-26	2022-6-16

董事	赵文杰	董事（免去）	2022-5-26	2022-6-16
董事	黄勇	董事长（新任）	2022-5-26	2022-6-16
董事	赵春华	董事（新任）	2022-5-26	2022-6-16
董事	李江	董事（新任）	2022-5-26	2022-6-16
董事	沈成栋	职工董事（新任）	2022-6-29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7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7.78%。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黄勇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赵春华、谭浪、李江、沈成栋

发行人的监事：王能彬、娄伟、郑明亮、肖潇、徐文芳

发行人的总经理：谭浪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吕巧丽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作为新区内中心城区梅溪湖国际新城的主要土地开发和城市运营平台，按照集团公司的总体规划，明确了“以一级土地开发为主，一、二级开发联动”的开发运作模式，着力于完善梅溪湖新城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现代化功能。目前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一级土地开发业务和其他业务，其他业务包括新材料等。

1) 一级土地开发业务情况

公司作为梅溪湖片区建设、融资、合作开发的平台，负责片区内建设开发相关事宜。公司合并入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后，按照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统一部署，继续承担梅溪湖片区的一级土地开发业务。在实施土地开发的过程中，公司根据政府的规划安排进行土地拆迁整理，并按照所签署的开发协议约定，进行相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在相关土地达到出让的条件后，由土储中心以“招、拍、挂”或“协议出让”的方式对其进行出让。土地出让后再根据不同的协议约定，公司取得一定比例的土地出让增值收益。

2) 其他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有所增长，为公司收入和利润形成补充，其他业务毛利率变动不大。公司新材料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湖南梅溪湖新材料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负责，通过大宗建筑材料供应链服务、市场信息咨询服务和小型市政工程施工等业务获取收入。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是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国有控股企业，承担了湖南湘江新区梅溪湖片区的一级土地开发业务。该类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公司在该领域具有成熟的开发流程和丰富的运作经验，在区域内具有垄断优势。

从行业特点来看，土地开发行业具有资金密集、需求稳定、收益稳定等特点。一般而言，土地一级开发是政府作为社会公共利益的代表，委托土地一级开发商，使其对某一范围内土地使用规划的具体落实，因此具有一定的政治性、财政性和全局性。

梅溪湖公司是湖南湘江新区内的重要国有资产运营平台，其资产规模雄厚，在土地资源、项目资源、税收优惠等诸多方面都得到了长沙市政府的大力支持。自成立以来，以“一级土地开发为主，一、二级开发联动”的开发模式，全面负责梅溪湖片区的土地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安置房建设等重大项目。随着长沙市和湖南省湘江新区经济的不断发展，公司未来业务量也将持续保持稳健增长。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当前业务主要是依靠湘江新区管委会对梅溪湖片区的规划进行，业务运营自主性不强；近年来，梅溪湖国际新城片区土地出让单价上涨快，公司目前可供出让土地面积大，若按目前土地出让单价来看，未来土地出让收入可观。此外，公司向梅溪湖片区西部和南部进行拓展。伴随湘江新区的发展，作为核心区域的梅溪湖片区也将快速发展，公司未来将以梅溪湖片区土地开发为依托，承接除土地开发外更多的优质项目，并延伸自身业务板块，形成多元发展的业务格局。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发行人同社会资本方合作时产生的不确定性因素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在片区开发的合作对象主要以社会资本方为主，相对于受当地政府委托的单一开发模式，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素。

对策：在同社会资本方联合进行片区开发时，各方将会充分利用自身的资源优势，以达到效率最优化，综合收益最大化。发行人近几年进行片区开发的主要合作对象为中国金茂（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 公司经营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主营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与安置房建设项目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周期内，可能遇到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用地拆迁补偿上升，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情况，都将导致公司总成本上升，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对策：发行人组织结构合理，经营管理规范，发行人从事的片区开发与安置房建设等业务发展势头良好，盈利水平稳步提升，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发行人将依靠母公司湘江新区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多元化经营的优势，适当降低主营业务过于集中的风险，不断加强管理，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和效率；同时，发行人将积极加强与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的合作机会，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降低融资成本。

3) 宏观政策风险

风险：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不排除在一定的时期内对发行人的经营环境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

对策：针对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风险，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预测，加强与国家各有关部门，尤其是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建立信息收集和分析系统，做到及时了解政策、掌握政策，制定应对策略。

4) 行业政策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与安置房建设等业务，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中央和地方政府在固定资产投资、城市规划及土地使用方面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发行人从事的土地开发业务与安置房建设业务发展与长沙市房地产市场状况密切相关，项目出售及招商情况受区域经济发展及地区政策影响较大，不排除在一定的时期内对发行人的经营环境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

对策：针对可能出现的政策性风险，公司将进一步跟踪政府的政策取向，加强对国家产业结构、金融政策及财政政策的深入研究，提前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降低国家政策变动所造成的影响。同时，发行人将强化内部管理，降低可控成本，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5) 经济周期风险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承担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与安置房建设等业务与经济周期具有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缓或出现衰退，城东新城土地开发需求、基础设施建设的使用需求可能会减少，从而对发行人经营规模及利润来源都将产生影响。

对策：随着长沙市经济的快速发展，发行人所在区域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与安置房建设的需求日益增长，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也将进一步提升，因此发行人抵御经济周期风险的能力也将逐步增强。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自身关联交易行为，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及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则，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严格管理，公司各职能部门按其职能分工，落实对关联交易的各项管理。公司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关联交易定价：①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②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③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④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⑤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25.32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5.29%；银行贷款余额 11.3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4.71%；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银行贷款	-	5.06	0.06	6.20	11.32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14.00	14.00
合计	-	5.06	0.06	20.20	25.3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4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0 年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梅溪湖债、20 梅溪湖
3、债券代码	152504.SH、2080164.IB
4、发行日	2020 年 6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24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6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6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52504.SH、2080164.IB

债券简称：20 梅溪湖债、20 梅溪湖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52504.SH、2080164.IB

债券简称：20 梅溪湖、20 梅溪湖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一）以下事件构成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

- 1、发行人未按《募集说明书》或《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
- 2、本次债券到期未能偿付应付本金，且该种违约持续超过 30 天仍未解除；
- 3、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次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种违约持续超过 30 天仍未解除；
- 4、发行人发生导致其丧失清偿能力的事件；被依法撤销、注销、解散、终止的；发行人及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管理人员涉入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诉讼、仲裁、被索赔事件；
- 5、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二）加速清偿的宣布

如果违约事件发生，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达本期发行债券总额 10% 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代理人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启动提前偿债程序，宣布所有未偿还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

（三）措施

在宣布加速清偿后但在债权人取得相关法院判决前，如果发行人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

- 1、向债券代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的总和：a、债权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b、所有迟付的利息；c、所有到期应付本金；d、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复利；
 - 2、除未支付到期本金和利息而被宣布加速清偿外，所有的违约事件均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
 - 3、取消违约的决定不与任何法院判决相冲突；
- 则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半数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四）其他救济方式

如果发生违约事件，债权人可自行，或根据单独或合并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余额达本期发行债券总额二分之一以上的债券持有人的指示，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在协议约定范围内的义务。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504.SH、2080164.IB

债券简称	20 梅溪湖、20 梅溪湖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次债券由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债券存续期间及债券到期之日起二年。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按照约定执行

行情情况	
------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 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资产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其他流动资产	0.02	0.01	0.3	-93.90
在建工程	7.65	3.12	0.14	5,191.64
无形资产	1.19	0.49	2.44	-51.14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系预缴税费到期重分类所致。

(2) 在建工程变动的主要原因系相关土地启动建设转入所致。

(3) 无形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系部分土地启动建设转出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绿方中心	1.08	1.08	-	3.84
货币资金	0.05	0.05		0.97
合计	1.13	1.1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 适用 ☒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主要负债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职工薪酬	0.19	0.13	0.32	-39.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9	0.06	0.18	-49.08
递延收益	0.61	0.41	0.00	19,834.47

发生变动的原因：

- (1) 应付职工薪酬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支付员工 2021 年年终奖。
-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归还银行贷款。
- (3) 递延收益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收到湘阴项目政府补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 适用 ☒ 不适用

（四）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27.70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25.32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6.31%。
2.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5.29%，其中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0 亿元；银行贷款余额 11.3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4.71%；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银行贷款	-	5.06	0.06	6.20	11.32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14.00	14.00
合计	-	5.06	0.06	20.20	25.32

3.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下半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5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4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8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0.00	-	0.00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	-	-	-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5.38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6.07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9.2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9.28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9.8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资金调拨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	---------	---------

已到回款期限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19.09	99.01%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	0.99%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0.19	—
合计	19.28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 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累 计占款 和拆借 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主要形成 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湖南梅溪湖国际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0.00	19.10	良好	资金调拨	根据资金情况统一安排	6 个月内
长沙和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18	良好	借款利息	根据资金情况统一安排	1 年以上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 完全执行 □ 未完全执行

九、 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5.4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3.0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3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3.06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 是 □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320.43	土地整理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等	良好	信用担保	9.98	2023 年 5 月 13 日	无影响 无影响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320.43	同上	良好	信用担保	1.00	2023 年 4 月 7 日	无影响
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下的子公司	50.00	土地开发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抵押担保	1.43	2024 年 3 月 1 日	无影响
长沙和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0.20	房地产业务	良好	信用担保	0.66	2025 年 2 月 10 日	
合计	—	—	—	—	—	13.06	—	—

十、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1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518,883,122.65	478,934,592.67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400,000.00	—
应收账款	109,496,859.87	94,160,214.44
应收款项融资	0.00	—
预付款项	59,868,543.44	47,210,764.37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其他应收款	3,611,185,825.75	3,780,333,481.82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3,285,251.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15,682,780,528.36	15,587,726,964.58
合同资产	0.00	—
持有待售资产	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
其他流动资产	1,857,005.36	30,433,629.68
流动资产合计	19,984,471,885.43	20,018,799,647.56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债权投资	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
其他债权投资	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
长期应收款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868,739,747.19	723,739,394.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
投资性房地产	2,805,254,112.76	2,805,687,790.67
固定资产	1,811,609.49	1,884,224.61
在建工程	765,403,067.61	14,464,385.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24,474,498.44	24,953,627.73
无形资产	119,296,386.52	244,156,136.89
开发支出	0.00	—
商誉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748.02	84,748.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5,064,170.03	3,814,970,307.89
资产总计	24,569,536,055.46	23,833,769,955.45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822,495,062.30	854,035,206.49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7,446,822,778.50	7,614,649,842.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付职工薪酬	19,165,960.55	31,939,186.15
应交税费	109,633,645.32	119,139,688.45
其他应付款	2,623,482,534.92	2,189,500,630.61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分保账款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11,640.70	18,287,202.60
其他流动负债	52,808.88	44,150.45
流动负债合计	11,530,964,431.17	11,327,595,907.11

非流动负债：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长期借款	626,990,000.00	627,990,000.00
应付债券	1,398,832,751.04	1,428,232,751.04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17,887,866.04	17,482,427.30
长期应付款	1,141,512,775.84	989,717,406.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60,946,836.00	305,73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763,505.21	59,763,505.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5,933,734.13	3,123,491,826.31
负债合计	14,836,898,165.30	14,451,087,733.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2,660,731,744.94	2,654,019,119.41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249,128,986.56	249,128,986.56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1,818,628,114.85	1,475,662,289.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28,488,846.35	9,378,810,395.04
少数股东权益	4,149,043.81	3,871,826.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32,637,890.16	9,382,682,22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569,536,055.46	23,833,769,955.45

公司负责人：黄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巧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巧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0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452,105,473.18	462,612,982.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0.00	—
应收账款	60,598,470.75	60,751,395.28
应收款项融资	0.00	—
预付款项	49,943,641.71	46,164,625.03
其他应收款	6,243,347,458.76	5,780,484,951.90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3,285,251.81
存货	13,876,443,700.47	13,784,701,930.09
合同资产	0.00	—
持有待售资产	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
其他流动资产	31,681.80	10,674,174.33
流动资产合计	20,682,470,426.67	20,145,390,059.07
非流动资产：		—
债权投资	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
其他债权投资	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
长期应收款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670,020,726.33	518,020,373.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
投资性房地产	2,805,254,112.76	2,805,687,790.67
固定资产	1,720,336.98	1,819,160.82
在建工程	0.0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24,178,693.42	24,953,627.73
无形资产	146,823.36	115,235.86
开发支出	0.00	—
商誉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2.31	38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1,321,075.16	3,350,596,570.57
资产总计	24,183,791,501.83	23,495,986,629.64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786,677,252.49	831,634,559.24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7,446,416,556.38	7,614,159,281.81
应付职工薪酬	19,165,960.55	31,601,560.55
应交税费	109,368,036.55	118,659,494.66
其他应付款	2,462,821,472.92	2,071,692,530.61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11,640.70	18,287,202.60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11,333,760,919.59	11,186,034,629.47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626,990,000.00	627,990,000.00
应付债券	1,398,832,751.04	1,428,232,751.04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17,689,908.39	17,482,427.30
长期应付款	1,141,512,775.84	989,717,406.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305,736.00	305,73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85,331,171.27	3,063,728,321.10
负债合计	14,519,092,090.86	14,249,762,950.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3,249,469,280.13	3,242,756,654.60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249,128,986.56	249,128,986.56
未分配利润	1,166,101,144.28	754,338,037.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64,699,410.97	9,246,223,679.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183,791,501.83	23,495,986,629.64

公司负责人：黄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巧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巧丽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64,057,616.74	1,205,670,713.88
其中：营业收入		1,205,670,713.88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64,475,022.08	946,696,762.30
其中：营业成本	954,188,678.34	894,232,238.9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5,620,229.34	11,883,660.70
销售费用	741,452.16	1,302,296.24
管理费用	5,478,806.02	11,479,018.67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1,554,143.78	27,799,547.71
其中：利息费用	11,268.89	30,179,884.19
利息收入	-1,579,029.51	2,410,037.38
加：其他收益	1,840,358.70	1,518,788.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365,116.60	609,819.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7,259,049.40	-2,442,62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	—	—

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9,788,069.96	261,102,559.52
加：营业外收入	48,555.29	302,083.70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0	14,397.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536,625.25	261,390,245.62
减：所得税费用	6,293,582.65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3,243,042.60	261,390,245.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343,243,042.60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3,243,042.60	261,390,245.6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343,243,042.60	－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965,825.78	261,266,708.3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216.82	123,537.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3,243,042.60	261,390,245.6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965,825.78	261,266,708.3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216.82	123,537.27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黄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巧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巧丽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89,921,601.45	1,131,968,177.09
减：营业成本	886,639,800.78	870,522,168.29
税金及附加	3,271,206.21	2,819,944.35
销售费用	433,677.91	-
管理费用	5,216,535.46	5,131,719.5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516,470.91	-1,803,987.99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1,527,436.12	-1,825,734.12
加：其他收益	1,810,485.90	127,328.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375,767.89	72,675,935.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7,259,049.40	-2,442,62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2,063,105.79	328,101,595.96
加：营业外收入	0.58	249,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0	14,397.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763,106.37	328,336,198.3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763,106.37	328,336,198.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763,106.37	328,336,198.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		-

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9. 其他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1,763,106.37	328,336,198.36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巧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巧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9,891,316.12	95,964,627.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		-

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103.95	18,157.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8,252,005.42	2,182,894,40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8,177,425.49	2,278,877,188.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2,499,015.91	763,489,882.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11,270.31	25,170,89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70,731.79	39,810,91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1,454,261.43	968,487,30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2,735,279.44	1,796,958,99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442,146.05	481,918,190.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8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9,773.70	18,574,348.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0,000.00	125,914,19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4,573.70	144,524,545.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0,427,981.33	349,008,363.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5,370.00	16,422,471.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213,351.33	372,930,83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08,777.63	-228,406,289.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3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492,493.02	114,060,030.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92,493.02	431,060,03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92,493.02	18,939,969.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40,875.40	272,451,869.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889,532.69	231,376,087.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830,408.09	503,827,956.55

公司负责人：黄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巧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巧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	943,558,442.01	23,895,257.25

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157.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3,508,646.06	2,120,509,46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7,067,088.07	2,144,422,882.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1,252,582.56	736,247,380.7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94,598.55	23,404,992.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53,592.84	28,857,260.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9,922,039.24	1,119,004,06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9,722,813.19	1,907,513,69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44,274.88	236,909,189.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8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9,773.70	18,574,348.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0,000.00	125,914,19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4,573.70	144,488,545.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86,149.40	120,421,010.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1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5,370.00	9,144,37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71,519.40	147,065,38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6,945.70	-2,576,836.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3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492,493.02	83,581,551.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92,493.02	388,581,551.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92,493.02	61,418,448.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15,163.84	295,750,801.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567,922.46	159,016,662.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052,758.62	454,767,464.31

公司负责人：黄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巧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巧丽

